

随县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 督察报告反馈问题（序号 16）市级验收申请单

单位名称	随县人民政府		
联络员	张沛	联系方式	0722-3339537
反馈问题	湖北省一些部门对部分重点领域工作统筹谋划不力，相关工作进展滞后。2015 年，国家有关部门印发的《关于推进化肥行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提出，到 2020 年磷石膏综合利用率提高到 50%。但湖北省对磷石膏综合利用工作缺少顶层设计和系统谋划，省级层面既未系统研究磷石膏综合利用工作，也未对相关地市磷石膏综合利用目标任务提出明确要求。2019 年和 2020 年全省磷石膏综合利用率分别为 21% 和 29%，远低于国家要求。		
整改目标	提高磷石膏综合利用率		
整改措施	加强行业监管，严格磷化工项目准入，严控磷石膏产出，积极鼓励科技型企业参与磷石膏综合利用科技攻关。		
整改完成情况	经排查，随县无磷矿开采企业，也不存在磷化工企业，无磷石膏产出。		
自行验收情况	2022 年 8 月 16 日，我县组织县科经局对照整改方案开展了自行验收。验收项目包括：整改任务按期完成情况、整改目标措施落实情况、整改台账真实性及完整性。 经自行验收，此项任务达到整改要求。		
申请单位意见	我县承担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（序号 16）部分整改任务，目前已按要求整改完成，并进行自行验收，现申请市级验收。 申请单位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刘伟 2022 年 11 月 2 日		

随县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 督察报告反馈问题（序号 28）市级验收申请单

单位名称	随县人民政府		
联络员	张沛	联系方式	0722-3339537
反馈问题	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制定的《湖北省化工园区确认指导意见》，将化工园区确认工作交市州政府，但有的市州又把园区审查责任推给县区，造成个别化工园区确认工作把关不严。		
整改目标	规范化工园区审核把关		
整改措施	按《湖北省化工园区确认指导意见》持续强化企业准入审查，严格按程序审批。		
整改完成情况	随县无化工园区，不存在把关不严问题。		
自行验收情况	2022 年 10 月 18 日，我县组织县科经局对照整改方案开展了自行验收。验收项目包括：整改任务按期完成情况、整改目标措施落实情况、整改台账真实性及完整性。 经自行验收，此项任务达到整改要求。		
申请单位意见	我县承担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（序号 28）部分整改任务，目前已按要求整改完成，并进行自行验收，现申请市级验收。 申请单位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2022 年 11 月 2 日		